

蔡建华◎著

陈友谅，元末农民起义领袖，湖北洪湖人。自幼崇尚武艺，至正二十一年于江州称帝，国号汉，年号大义。随即统军沿江东下，攻打朱元璋的据点应天，因部下或自立为王，或被敌重金收买不战而降，只得放弃江州退都武昌。于至正二十三年五月率两湖军马6万进攻洪都，历6天久攻不下，后遭敌火攻，且被切断退路，被迫水上突围，在换乘小船出舱指挥战斗时不幸被流箭射中头颅而死。

陈友谅这一生

Chen Youliang

现在读书

book.cnxianzai.com

蔡建华◎著

陈友谅，元末农民起义领袖，湖北洪湖人。自幼崇尚武艺，至正二十一年于江州称帝，国号汉，年号大义。随即统军沿江东下，攻打朱元璋的据点应天，因部下或自立为王，或被重金收买不战而降，只得放弃江州退都武昌。于至正二十三年五月率两湖军马30万进攻洪都，历60天久攻不下，后遭敌火攻，且被切断退路，被迫水上突围，在换乘小船出舱指挥战斗时不幸被流箭射中头颈而死。

陈友谅这一生

Chen Youliang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崇文书局

I247.5
C032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陈友谅这一生/蔡建华著. —武汉:崇文书局, 2010.9

ISBN 978-7-5403-1871-0

I. ①陈… II. ①蔡… III. ①历史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171203 号

陈友谅这一生

责任编辑:王重阳 邵淑波

投稿邮箱: wangcy0110@sina.com

出版发行:崇文书局(027-87679710、11、12 传真)

地 址: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 B 座 430070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荆州市翔铃印刷有限公司(0716-8321583)

开 本:710×1000mm 1/16

印 张:15.5

字 数:200 千字

版 次:2010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2010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24.80 元

“你要写那个‘过了气’的皇帝？写那个杀上司、杀战友的‘暴君’？写那个总打不赢朱元璋的‘败将’啊？”当人们惊讶于我关于陈友谅的选题时，我的写作热情在惊讶声中不但没有降低反而高涨了。我以为人们越是曲解陈友谅，我们就越应该还原一个真实的陈友谅。

其实，起初要写陈友谅的原因也很简单，因为陈友谅是我的老乡——地地道道的洪湖人。

洪湖是什么地方？不是有部电影叫《洪湖赤卫队》吗？里面不是有首歌叫《洪湖水浪打浪》吗？洪湖就是那个富有诗意的浪打浪的地方。陈友谅就出生在洪湖岸边的黄蓬——一个水乡小镇。

《明史·陈友谅传》记载：“陈友谅，沔阳黄蓬渔子也，本谢氏，祖赘于陈，因从其姓。”这里所说的沔阳是指公元1320年前的沔阳，那时的沔阳为沔阳府，属河南行省荆湖北路宣慰司，辖玉沙、景陵二县。而玉沙县正是距今690年前的洪湖“老县城”，县治在沔城、通海口一带。沔阳曾于宋宝元二年（1039年）降县为镇，属玉沙县管辖。1951年，从沔阳县属地的南部、监利县属地的东部、汉阳县属地的西部、嘉鱼县属地的北部各划出一部分，成立了洪湖县，1987年洪湖改县为市。于是乎，陈友谅这位沔阳渔家子，便名正言顺地属洪湖市人了，而不是一些资料上所说的沔阳人或仙桃市（1986年沔阳县改为仙桃市）人。

于是，我开始尽量地查找资料，想写一个有根有据、有血有肉的陈友谅，



力争还原一个真实的陈友谅。可史料真的有限,大多只能从明太祖“身旁”找到一些陈友谅的影子。当朱元璋“老爷子”的文献(正史、野史)浩如烟海时,可怜我的老乡——陈家“老三”(友谅在家排行老三)的资料,则只能从一些文献的段落中找到模糊的“影像”,从一些对明朝建国大事描述的铺垫中找回些许踪迹,从一些历史的“反面教材”中找出几笔注释。有些史料,就像一本“反书”——反写着字的书,要想认清其内容,只能翻过书面来才能看出其“横竖撇捺”来。

当然,这也不失为一种采集史料的途径。可惜,关于陈友谅起事前的素材更是少之又少,尽管在洪湖一带也流传着许多陈友谅的故事,但多是传说。

家乡人民对大汉皇帝陈友谅这样的大人物还是很推崇的,正因为崇拜,所以便给一些史事平白增加了许多夸张的、传奇的色彩。比如说,陈友谅降生在蒿排上,因而打下的江山不稳等。这些应该说也无可厚非,谁叫他是陈友谅呢?谁叫他最后败给了朱元璋呢?正所谓“成者王,败者寇”。

我们不应去苛求历史,也不应去愤然埋怨史官,谁愿给一个“过了气”的皇帝仔仔细细地去树碑立传呢?谁又敢冒天下之大不韪去保护一个所谓的“暴君”、“奸贼”(当然还有“枭雄”)——陈友谅的遗物、故居呢?充其量也就是保留一些“非物质文化遗产”——口头上说说而已。

记得有一次,我到安徽马鞍山踏访陈友谅在采石矶五通庙称帝的遗址,问过许多当地人,都说不知道有陈友谅这么个人,就连采石地区的导游也不大了解陈友谅在采石称帝的这段历史。是不是他们对历史太健忘了?然而,他们大都知道明朝有个大将叫常遇春,知道常遇春曾作为抗元“突击队队长”登过采石矶,还留下了“大脚印”——采石矶的一个景点。他们还知道李白在采石矶醉酒捞月、溺水仙逝等轶事,并建有“李白纪念馆”。

陈友谅为什么没能让更多的人记起呢?原因大概只有一个:陈友谅是“败者寇”,是朱元璋的敌人,是一个“坏透了顶”的人,古往今来所有舆论都是这样“一边倒”的!

这么说来,那朱元璋在人们心中又是一个什么样的人呢?朱元璋和陈友谅比较,谁更顺应历史潮流?谁的手段更凶残?谁更具有英雄豪气?

事实上，历史往往记住了明太祖朱元璋，却忘却了大汉皇帝陈友谅。当人们仔细打量一下元末那段历史时，还真有必要记得他——一个从洪湖黄蓬山走出来的高高大大的元末农民起义领袖陈友谅！

也许，历史就是一个任人打扮的小姑娘。只是在过去有这个权力的，都是一些功成名就的帝王将相。

著名史学家吴晗曾说：“陈友谅虽然失败了，但他毕竟是反对元朝蒙古地主阶级统治的英雄人物，在历史上起过作用，当时人们对他是同情的、怀念的，他的坟墓到今天还在新建的长江大桥下被保存着，供来往游人悼念。”

的确，我们不应该忘记陈友谅，不应该忘记元末有个大汉皇帝，名叫陈友谅。

就这样，尽量接近真实，还原真实，便成了我写作此书的重要追求。至于如何行文，如何润笔，我还是顺应一下时代的阅读潮流，不用以往写历史小说惯用的章回体，而尽量采取较时髦的随笔式、散文式，让读者诸君轻松了解元末明初那段特有的历史，了解陈友谅、陈友谅家乡和陈友谅战斗过的地方的风土人情以及他周边的人与事。行文之中，离不开客观地写写朱元璋，有时这两个人会同时写来，有时这两个人也会纠缠在一起……

但愿这是一个不错的想法！但愿我的所为不会愧对给予我大力支持的洪湖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和该市乌林镇的领导和同志们！但愿我的这本拙作能给读者诸君以些许别样的收益！

废苑春风杨柳青，啼莺犹学馆娃声。

百年气数花一落，一代兴亡潮长平。

——（宋）王金兹《姑苏述古》





陈友谅这一生



前 言	家在洪湖边 / 1
第 一 章	也有帝王相 / 1
第 二 章	小学肄业生 / 8
附	三国烟雨染乌林 / 17
第 三 章	有事您说话 / 21
附	乌林故里行 / 28
第 四 章	元朝的官并不好当 / 31
第 五 章	反了又如何? / 38
第 六 章	要闹出点响动来 / 46
第 七 章	游击战 / 53
第 八 章	亲兄弟也要受罚 / 60
附	在沔城寻找元末那段历史 / 66
第 九 章	胜败乃兵家常事 / 70
第 十 章	小船靠大船 / 76
第十一章	左右逢源 / 83
第十二章	背骂名 / 94
第十三章	九江口脱险记 / 104
第十四章	再试几烙铁 / 113
第十五章	玩过了头 / 122





陈友谅这一生

目 录

附	从九江到南昌 / 129
第十六章	中了“离间计” / 133
第十七章	太平大捷 / 140
第十八章	采石登基 / 150
附	行走在采石古镇上 / 157
第十九章	好个老康 / 160
第二十章	我的地盘我做主 / 168
第二十一章	不是什么好鸟 / 178
第二十二章	再次东征 / 185
第二十三章	还玩不过你? / 195
第二十四章	鄱阳残照 / 202
附	拜谒鄱阳湖 / 209
第二十五章	我不服 / 212
附	站在汉王墓前 / 219
第二十六章	三楚雄风在 / 222
附	南京唱晚 / 231
结束的话	仰视陈友谅 / 234
附	陈友谅、朱元璋(元末)年谱 / 239



第一节 身世

为人物立传，尤其是为历史人物立传，一般来说是要写“人之初”的，说说这个人的孩提之事，看其有没有“先天之兆”、特别之处。封建时代的人们格外认同这一点，似乎从中能找到某些因果关系、前世报应的依据来。

既然如此，那么我们就从陈友谅的童年说起吧！

要说陈友谅的童年，就先得说说陈友谅童年所处的那个朝代——元朝。

元朝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个以少数民族统治者为主建立起来的全国政权。这个民族就是“马背上的民族”——蒙古族。元朝建都大都（今北京），其创建者为元世祖忽必烈。元朝自忽必烈定国号起，历 11 帝，凡 98 年。从成吉思汗建国算起，历 15 帝，凡 163 年。这个马背上得天下的民族，习惯了游牧生活，虽然也试图下马治天下、融入汉儒文明当中，但是对中原历代王朝演绎留存下来的政治、经济和文化制度消化不良，不善于吸收和利用，以至于无法泰然执政，顺应时代发展的新要求。

元延祐年间，仁宗皇帝主政，仁宗的名字叫爱育黎拔力八达，这自然是蒙古语的译言，名字不太好记，他的太祖成吉思汗的名字也一样难记：孛儿只斤铁木





真。元朝到了仁宗这朝，形势就不再“灵光”了，就像一个年龄不是很大，可许多脏器运转已不太顺畅的人一样，恐怕十有八九离上西天的日子不远了。这一时期，蒙古贵族上层内部矛盾更加激化，自相残杀更惨烈，政治局面变化更快，更不稳定，统治阶级的力量也就进一步削弱了。

在元朝的天空之下，或许是天高皇帝远的缘故，也有一片日和景丽、民风淳朴的地方，那就是位于长江之滨的玉沙县。那时的玉沙县因水噬等原因迁过三次县城，先是从现今湖北省洪湖大湖的茶坛、清水堡一带迁往相邻的监利县城，后又迁往现洪湖市瞿家湾镇月池村一带，最后又迁往沔阳县（现仙桃市沔城镇）。

在距玉沙县城五十多公里的地方有一个小镇，名为黄蓬镇（现湖北省洪湖市乌林镇所在地）。黄蓬镇南临长江，镇周围有大小几十个山峦（甚至有人说还真有 99 座山），而围绕山峦的则是浩瀚的黄蓬湖水。不难看出，这一带是个人杰地灵、山清水秀的好地方。

别小看这个黄蓬镇，早在新石器时期，这里便有人居住。黄蓬镇始为三国时期鲁肃所建，而黄蓬山所在的乌林寨更是因公元 208 年那场血雨腥风的“赤壁之战”而声名远扬。与乌林隔江相望的便是赤壁山，火烧乌林，映红赤壁，因而，一些史学家认为赤壁之战实为乌林之役。再说，那些大大小小的山峦也有来头，别看它不高，但在江汉平原能有如此峻峭的山峦也属不易，更何况它们还是传说中黎山老母用鞭子从长江南岸的群山中赶过来的一部分，共 99 座之多。

黄蓬镇是一个热闹的水乡小镇，它既有地势高峻之优势，又有邻水泊得舟楫之便利，因而，不太大的集镇竟人流如织，商贾云集。尤其是那些全由青石板铺就的小巷，那些黝黑发亮的石板路，总给人以高贵、富足的美感。当细雨纷纷时节，每有木屐踏在上面，便会发出“咚咚”的声响，给人以特有的精气神。再看那些邻街的小楼，也有水乡泽国小镇的特色，它们多为砖木结构，俗称“肆瓦楼”，有二进二间二重、一进三间三重或三进五间四重等多种格局，采光通常有天井、丹墀两种，内部多有厢房、堂屋、耳房、卧室、走廊等。在小镇周边，分布着一些大大小小的渔村，渔村旁杨柳垂岸、渔歌互答，很有些诗情画意！

离喧闹的集镇三四里路，有一座较大的土墩。土墩地势较高，墩前的湖面宽阔，渔民们每每下湖打鱼捕虾收获自然不错。土墩上住着的几户人家都姓陈，全部都沾亲带故，也都以打鱼为生。要说墩上人家的上辈全姓陈也不对。就在村东头的那家，两代以前便不姓陈，而姓谢，因祖父陈千一作为上门女婿来到了陈家，便跟着姓了陈。

陈千一是谁？他就是陈友谅的祖父。按姓氏溯源，有人认为陈友谅应为宋朝朝散大夫（从五品上）谢穀十世孙。元灭宋后，陈、谢两家秉承“不奉元朝”的遗风，专事农耕，后又从江西庐陵迁居沔阳州。

陈千一的谢姓老家，有说在现湖北洪湖市曹市镇谢仁口，有说在现湖北仙桃市郭河镇姚河村谢家湾，也有说在湖北监利县柘木乡陈家棚。为什么会这样呢？究其原因，只能怪史志类书籍记载太抽象，只能怪历史和社会太无情，只能怪他陈友谅没有打下江山……而我们书中的主人公陈友谅就出生在这样一个连出生地都有“争议”的家庭里。

陈千一这个名字现在听来有点怪怪的，怎么回事呢？按元朝规定或惯例，老百姓不当官、不上学，就没有也不应该有名字。那怎么称呼呢？老百姓出于无奈，其父母便或以父母年龄相加，或以出生日期，或以兄弟排行来编排取名，陈友谅祖父名叫千一，便不是因为这个名字有什么特别含义。又如，以后我们要提到的朱元璋，他的父亲名字叫五四，朱元璋本人叫朱重八。还有，浙江的张士诚小时叫张九四，弟张士德叫张九六，小弟张士信叫张九七。还有更简单的命名，那就是张老三、王老五的叫一通。

陈友谅的父亲却有一个正式的名字，叫陈普才。也许他父亲小时候上过几天学堂吧。陈普才生有陈友谅五兄弟，陈友谅排行第三，上有长兄友富、二兄友直，下有大弟友仁、小弟友贵。一家有五个弟兄自然是家大口阔，生活条件也就好不到哪里去，一年到头能讨个肚儿圆也就谢天谢地了。

可无论怎么穷，陈友谅还是比晚他出生八年的朱元璋的家庭条件要好些，不然，他朱老弟怎么小时候和他父亲一样，连个正正规规的名字也没有呢？据史料记载，直到朱元璋投奔红巾军一支首领郭子兴后，才改朱重八为朱元璋，意为“诛元璋”，即诛灭元朝的利器。





第二节 帝王相

大凡一个皇帝或伟人出生入世，史书都曾记载过有一些不同寻常的怪事情，或者有很特别的征兆出现。陈友谅的出生也有过这样的传说，但没见诸文献史书。也许是因为他当汉王时，忙于征讨，没来得及让人立传吧！

话说元延祐六年（1320年）的一天，陈普才夫妇驾着小船来到黄蓬湖捕鱼。打了一整天鱼，却没打上几条大点的鱼，倒是打上了一截很结实的木头。“也好，拿回去晒干了当柴烧！”平日话语不多的陈普才安慰妻子说。

等到真的将木头燃烧时，发现竟是一截檀香木，那香味随着熊熊火焰飘散升空，把正在云霄之上休闲的玉皇大帝也薰得来了精神（传说从这里便开始神化了）。

玉皇大帝忙问太白金星：“你给我下凡查一查，是谁这般心诚给我烧高香？”

太白金星领命，到南天门朝下界看了一遍，回去向玉帝禀报：“是黄蓬山陈普才那小舅子（小舅子是玉沙县以南一带的百姓常带的口标，正如北方人讲话常带“他妈的”口标一样）烧的。”

■ 陈友谅出生地。现为湖北省洪湖市乌林镇顺风河龙船矶，矶上建有一座小型电排站。



太白金星的牙缺了，有些口齿不清，玉皇大帝又有些耳背，那句禀报的话被误听成了“是黄蓬山陈普才想求子烧的”，于是玉皇便降下旨来，说：“难得陈普才求子虔诚，烧这样大的香，就叫黄蓬山上的小青龙去给他当儿子吧！”

黄蓬山本有“五龙拱圣”的地脉，说的是有五条龙蛰伏在其地脉里，小青龙便是其中一条。果然不久，陈普才媳妇便又怀上了，而且还是龙子。

作为凡人的陈普才已有了两个儿子，说内心话，他倒认为要是媳妇能怀上个丫头就更好了，是不是龙子倒在其次。

再回到现实中来。说的是元延祐六年五月初五，农历的端午节，陈普才家里穷，自然谈不上过节不过节的。大清早，陈普才便下湖收前一个夜晚布下的“卡子”（一种捕鱼的工具），等到收完鱼，在黄蓬街上卖完鱼，正往家里赶的途中，天气突变，又是风又是雨的。好在陈普才是个驾船的高手，硬是顶着风浪将小船划回了陈家墩。

快要到家了，可风雨还在发威，这时只见一道闪电划过长空，陈普才看见一条青龙在头顶的上空上下翻腾，接着，传来一声炸响，惊得陈普才一身冷汗，待定神再看时，青龙不见了。此刻风也不知什么时候停了，雨也不知什么时候住了。一脸茫然的陈普才挑着一担空鱼篓，低着头闷闷地向家里快步走去。

这时，陈普才远远地就听到有人在高喊：“又生了个胖小子，恭喜呀！”

“肯定是我家媳妇生了！”陈普才想着，三步并作两步跨进家门。在里屋，见接生婆正在盆中给娃娃洗澡、擦背。陈普才走近后定眼一看，不禁愣住了。

“这娃娃前胸和臀部怎么全是青色的斑纹，该不是那天上的妖精降生到我们家了吧？”平日老实巴交的陈普才这时铁青着脸惊讶地说。

应该说元朝那时，老百姓的迷信思想普遍还是挺严重的，一些自然现象解释不清便只能归于迷信，何况他陈普才只是一普通老百姓而已。

“这一定是小妖精！”陈普才越想越害怕，他真想将盆中的娃娃溺死了省心省事。可他下不了手。

于是，不知所措的陈普才只好把刚才快上岸时看到天上有条青龙在盘旋的事，给在场的人讲了一遍。

“那就对了！”接生婆猛地推了一把陈普才，接着说：“这娃娃说不定就是个





龙种呢？好生抚养吧！你要是不想养，不如给我，我去养。我养不活，由我送人，你别管行不行？”

“那怎么行？真是睁眼说瞎话。”门外传来一句高亢有力的声音，陈普才的岳母不知什么时候也匆匆赶来。见到刚分娩出的第三个小外孙，岳母笑着说：“普才呀普才，你这是憨人说憨话，老实人做没底的事。俗话说：‘真龙现身，定出贵人。’这伢将来说不定有大富大贵之命呢！”

普才见众人都在夸刚生下来的老三有富贵相，也就没有了先前的冲动。他弯腰对媳妇说：“大家都要把这小子留下来，我也就原谅他了，干脆这小子就叫友（有）谅吧。”

而据资料介绍，陈友谅和他哥友直的名字都是他一个在县城教书的伯伯给的，取老实、真实之意。《礼记·内则》有“友直友谅”之文，这里的谅就是诚、信之意，可见这教书的伯伯见多识广、文字功底还不错。

在黄蓬古镇，关于陈友谅的出生还有另一个版本。说陈友谅身怀六甲的母亲在打鱼时，“发作”临产，恰遇湖上风浪大作，陈友谅的父亲只好将渔船就近停靠在一块蒿排边。不久，陈友谅便在蒿排上降生了。蒿排总是漂浮在水面上，根基不稳。因此，陈友谅日后的大汉王朝，只维系了四年光景，皆因根基不稳所致。

就这样，元朝便多了一条鲜活的生命，陈家多了一个带“把”的男丁，黄蓬山多了一个注定要载入史册的男子汉、大丈夫。



第三节 饭后的谈资

距陈友谅出生八年后，也有一个有帝王之相的男婴降生了。黑夜里，随着小孩的呱呱坠地，房屋里却呈现出异常的光芒，以至于邻居都以为生小孩的那家失了火，纷纷跑出来相救。这是《明太祖实录》中所记载的。

更有意思的是，一些野史这样写道：小孩出生了，屋里却起了火，原来那火是接生婆不小心，让灶里的火星点燃了茅屋。等小孩父亲赶回来，房屋早已化为

灰烬，加上那小孩额头生得上，面颊宽，下巴向前伸，整个面部比例失调，总之四个字：奇丑无比。因此，父亲一时气起，真想摔死这个刚降生的丧门星、讨债鬼、丑八怪。好在小孩母亲和接生婆拦住了，说的也还是那句话“奇人有奇福”。这个刚出生便与众不同的人不是别人，他就是小陈友谅八岁，日后与陈友谅扎扎实实斗了四年之久的明太祖——朱元璋。

于是乎，便又有这么一则野史出现了：

说的是陈友谅满周岁的事。按玉沙（现属洪湖市、仙桃市）当地习俗，凡小孩满周年就要举行“抓周”——一种周年庆祝仪式，其作用有二：一是要庆贺一下小孩度过了几个危险期——发“七疯”、“百日咳”等；二是断了奶，说明这孩子可以同大人同甘共苦，与大人一样生活了，成了小大人。举行仪式时，家里人要在一张大桌子上摆满各种东西，有吃的，有玩的，还有写的，让孩子去抓，抓住什么，就能多少预示一下孩子今后成长的方向或将来有多大作为。

这天中午，陈普才家也照样给小友谅举行“抓周”仪式，桌子上摆了好吃的发饼，还有写字的毛笔、玩耍的木剑。等到门外燃放鞭炮之后，屋里便开始撒起糖果来，让看热闹的乡亲们品尝，共喜同贺。

这时小寿星出场了，父亲陈普才把陈友谅放在桌上，人们的目光都投在刚会坐稳的小友谅身上，看他如何动作——去抓什么。

只见小友谅先是拿了一下笔后，马上又放下了。一旁的陈普才见状，不禁叹了一口气：“这小子恐怕没大戏了！”

突然，小友谅竟抓起了木剑，也没有怎么玩耍，随后便将木剑推下桌去。说也巧，这时正好一头小猪从桌下窜过，剑落到小猪身上。

对于这一连贯的动作和场景，在场的人们一时不知如何推测这小孩将来的命运。有人私下说：这小子以后该不会当杀猪的屠夫吧。

后来，这结果还真被应验了：为夺江山，陈友谅还真杀起猪（喻指朱元璋的“朱”）来，和朱元璋成了不共戴天的死对头。

这则野史自然有后人杜撰的成分，当然也只能是人们饭后的谈资。





第二章

小学肄业生



第一节 私塾风波

俗话说：三岁看大，七岁看老。它概括了幼儿心理发展的一般规律。还是接着说说有关陈友谅青少年时期的事情。这些史料大多数是从现洪湖市陈友谅的老家——黄蓬小镇上搜集来的，也算“绝版”。

说的是六岁时，陈友谅被父母送到远房的一个伯伯那里去了，不为别的，就因为那伯伯在沔城——玉沙县城开办了一家私塾，到那里可以发蒙学诗文，长见识。那伯伯不是别人，就是那位给陈友谅取名的有些文字功底的先生。

先生名叫陈一平，年近六旬，膝下无嗣，却为人正直，不肯趋炎附势，还有点文人常有的那种“臭”脾气。

陈友谅寄宿在伯伯家里，很少回家，当然，陈友谅也不愿回家，家里弟兄多，生活条件比这也差多了，谁愿回去？陈友谅在伯伯家伴随着学业的长进，人也是一个劲地长高了许多。

有一天，陈友谅和伯伯在郊外散步。夕阳西下，二人心旷神怡。伯伯来了雅兴，要考考友谅的学业功底，说：“出个对子你对对。‘夕阳光倒生’，你为我接下句行吗？”



这种俗话说的“对对子”，在以往的私塾教育中运用得比较广，古时一个人的才华有时就靠临场作对联来体现。

思忖了一会，陈友谅说：“我对‘朝阳霞先出’行不行？”

“不错！”伯伯很满意。

伯伯又出了一个以字形来对的对联，上联为“日月分肥瘦”。友谅几乎不假思索地答道：“天天别正斜。”

“那我要出‘史记篇篇记史’，你怎么对呢？”伯伯又来了兴致，提出了这么一幅上联。

“诗评字字评诗。”陈友谅又给对出来了，说完还歪着头、斜着眼看着伯伯。

这以后，伯伯对这个小侄子更是厚爱有加。

不过，玉沙黄蓬山一带也有这样的传说，说陈友谅也对过“歪”对联。

一次，陈一平伯伯带友谅到庙里上香，边走边摇着扇，眼前烟雾缭绕，随口念道：“上香摇扇，眼前风云际会。”友谅想起自己在茅房时的情景，便接了下联：“屙屎打屁，胯下雷雨交加。”虽话粗但理不粗，符合对对联的一切条件。

正才、歪才都有，陈友谅特有的聪慧和敏捷的才智，由此可见一斑。

沔城既是沔阳府邑，也是玉沙县的县城，城里有个恶霸叫马铁成，年青时会点武功，尤其是大刀玩得不错，因此得了个外号——马一刀。

马一刀有个儿子叫马彪，和陈友谅是同学，年龄要大陈友谅几岁。不知是智商过低，还是太贪玩，也许是家里太娇惯，反正马彪成天除了打架闹事，就是欺负同学。就这么一直混着，硬是在友谅叔叔教馆里念了六七年的私塾，挽了三四个“桩”，没有“胡”上几把牌——老是升不了级。

一天，马彪又欺负同学了，陈一平先生严厉地管教了一番。这下，马彪同学不干了，不但不听管教，反而挖苦陈一平先生是个穷教书的：“神气什么？你个穷教书的能把我怎么样？”

陈一平一气之下，欲将这个无能无德的学生赶出校门：“你回去，让你爹来我这里一下，这次我真的是教不了你了，让他把你领回去。”

很快，马彪同学还真的搬来了自己的父亲——那位空有一些武艺，却没有什么德性的马一刀。

马一刀对陈一平先生说：“我这儿子的个性，陈先生你又不是不知道？你这